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张小鸣	
	职称: 教授	
	工作单位: 常州大学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常州法院法律文书集约送达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 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分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常州法院法律文书集约送达服务具有特殊性, 必须由国家邮政机构以法院专递方式邮寄送达。中国邮政集团作为最高人民法院指定的法律文书送达唯一服务商, 自从2020年6月以来, 一直作为江苏省法院文书集约送达服务商。所以, 本项目只存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供应商为中国邮政集团下属的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分公司。</p>	
专业人员签字	张小鸣	日期: 2024年4月29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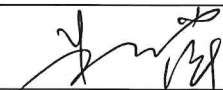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郝明
	职称: 中级
	工作单位: 新北市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常州法院法律文书集约送达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 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分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1.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以法院专递方式邮寄送达民事诉讼文书的若干规定》《民事诉讼法》规定, 送达文书有困难的, 可以由国际邮政机构以法院专递方式邮寄送达, 且送达与人民法院送达具有法律效力。</p> <p>2. 2019年12月, 最高人民法院执行局与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最高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人民法院信息技术服务中心与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在浙江“一站式”建设中集约送达合作协议书》。</p> <p>3. 2020年6月,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与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在全省统一推进集约送达服务建设。</p> <p>4. 作为最高人民法院指定的法律文书送达唯一服务商, 中国邮政有责任和义务配合各级人民法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和推进智慧法院建设。</p>
专业人员签字	<p>郝明</p> <p>日期: 2024年4月2日</p>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经上述论证, 建议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由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分公司承担。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职称: 政工师
	工作单位: 常州市钟楼区法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常州法院法律文书集约送达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 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分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为落实以法院集约送达工作要求,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将集约送达法律文书送达事务集约办理。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相关司法解释,人民法院直接送达文书有困难,可以交由国家邮政机构以法院专递或邮寄送达,且其送达与人民法院直接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而且自2019年1月,最高人民法院执行局与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人民法院信息技术服务中心与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都分别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并签署的集约送达协议书。最高人民法院与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也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协议,也含有集约送达集约送达服务建议,中国邮政作为最高人民法院指定之法律文书送达唯一服务商。综上所述,建议该项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由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分公司承接。</p>
专业人员签字	
	日期: 2024年4月29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u>吴文亚</u>	
	职称: <u>中学高级教师五档</u>	
	工作单位: <u>常州市局前街小学退休</u>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常州法院法律文书集约送达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 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分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1. 根据最高法院《关于以法院专递方式邮寄送达民事诉讼文书的若干规定》, 法院直接送达文书有困难, 可交由国家邮政机构专递方式送达, 且专递与法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p>2. 2019年12月, 最高法院与国家邮政局签订了《战略合作备忘录》, 2020年6月, 省高院与邮政省分公司也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 在全省统一推进集约送达服务项目。</p> <p>3. 作为最高法院指定的法律文书送达唯一辅助商, 中国邮政有责任和义务协助各级法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 推进智慧法院建设。</p> <p>综上所述, 建议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由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承担。</p>	
专业人员签字	<u>吴文亚</u>	日期 <u>2024年4月9日</u>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胡晓洁	
	职称: 高级经济师	
	工作单位: 常州回春制药有限公司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常州法院法律文书集约送达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 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分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①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以法院专递方式邮寄送达民事诉讼文书若干规定》相关规定, 邮政特快专递送达具有国家强制力, 可以交由国家邮政机构专递送达, 具有国家法律强制力。</p> <p>② 最高人民法院与中国邮政签订《战略合作备忘录》, 具有相关文书集约送达的合作协议书。</p> <p>③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与中国邮政江苏分公司亦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书, 具有此集约送达能力。</p> <p>④ 中国邮政是最高人民法院指定法律文书唯一送达服务商, 有义务与责任协助各级法院推进体制改革与智慧法院的建设。</p> <p>综上, 建议该项目采取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由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承担。</p>	
专业人员签字	胡晓洁	日期 2024年 9月 29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朱葛俊	
	职称：教授	
	工作单位：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常州法院法律文书集约送达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分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常州法院法律文书集约送达服务项目需符合国内相关法律要求，且法律文书送达服务需具备法律效力资格。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以法院专递方式邮寄送达民事诉讼文书的若干规定》，以及最高人民法院执行局与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战略合作备忘录》，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拟采购的“常州法院法律文书集约送达服务项目”符合“政府采购法”中“公共服务项目具有必需性和特殊性要求”，因此建议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p>	
专业人员签字	朱葛俊	日期 2024年4月29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袁翠少
	职称: 副教授
	工作单位: 江都城乡建设职业学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常州法院法律文书集约送达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 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分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本项目采购的几点说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以法院专递方式邮寄送达民事诉讼文书若干规定》, 人民法院直接送达诉讼文书有困难的, 可以交由国家邮政机构以法院专递方式邮寄送达, 且其送达与人民法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2019年12月, 最高人民法院执行局与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备忘录》, 最高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人民法院信息技术服务中心与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在“一站式”建设中开展集约送达合作协议书》。 3. 2020年6月,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与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在全省统一推进集约送达服务建设。 4. 作为最高人民法院指定的法律文书送达唯一承运商, 中国邮政有责任和义务协助各级人民法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和推进智慧法院建设。 <p>综上所述, 该项目的采购具有特殊性和必要性, 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由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承接。</p>
专业人员签字	袁翠少 日期: 2024年4月19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